

# 新北市 112 年學期中【閩南語】現職教師基礎、初、中與中高級認證考

## 試輔導研習（羅馬字拼音加強班）

壹、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指導員設置要點及本市 112 年度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貳、計畫目的

為落實推廣傳承臺灣本土語言，鼓勵全民學習，以加強國人使用本土語言的能力，教育部期望透過認證考試，建立閩南語專業素養之認定標準，除了促進全民自我提升閩南語聽說讀寫能力之外，亦使教師專業服務人員充分了解自我能力，朝向更專業化的方向發展，以利閩南語教學傳承及推廣。

本局特辦理此研習，聘請專業師資講解教育部閩南語拼音及認證考試、語文競賽之準備，協助教師取得證照，以期達到閩南語教學的深耕與落實。

參、課程內容：詳如課程表。（如附件）

肆、課程講師：林淑期老師（新北市閩南語指導員）。

伍、主辦單位：新北市新莊區民安國民小學教務處。

陸、研習時間：112 年 12 月 2 日（星期六）、112 年 12 月 3 日（星期日）及 112 年 12 月 17 日（星期日），每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至 5 時。

柒、研習地點：新北市新莊區民安國民小學和平樓 244 藝術 STEAM 創發中心。

捌、研習對象：欲參加閩南語認證考試之本市各級學校現職教師。

玖、研習人數：36 人。名額有限，無法全程參與者，請勿占用名額。

壹拾、研習時數：全程參與此研習者，核予 21 小時研習時數。

壹拾壹、報名方式：11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起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止 至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報名。

壹拾貳、經費來源：相關經費由教育部核定本土語指導員預算支應。

壹拾參、獎勵：承辦本活動工作人員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2項第2款，核予義務主講者嘉獎二次，工作人員嘉獎一次以四人為限，含主辦人一人嘉獎二次。

壹拾肆、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新北市 112 學年度現職教師閩南語羅馬字研習課程表

日期	星期	時間	時數	研習課程內容	主講人	備註
12月2日	六	9:00-12:00	3	1. 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介紹 2. 單元音與複元音 3. 單元音、複元音創意教學	林淑期	
		13:00-17:00	4	1. 聲母與聲調練習 2. 聲調趣味化教學 3. 羅馬字標記原則 4. 鼻化元音	林淑期	
12月3日	日	9:00-12:00	3	1. 聲化韻母 2. 鼻音韻母 3. 長音連讀變調	林淑期	
		13:00-17:00	4	1. 入聲韻母 2. 入聲韻創意教學分組創作 3. 連字符使用原則	林淑期	
12月17日	日	9:00-12:00	3	1. 入聲連讀變調 2. 羅馬字輸入法介紹 3. 羅馬字與閩南語認證練習	林淑期	
		13:00-16:00	3	1. 羅馬拼音教學網介紹及應用 2. 羅馬字趣味童韻 3. 羅馬字遊戲化綜合練習 4. 羅馬字與語文競賽	林淑期	
		16:00-17:00	1	綜合座談	林淑期	